

臺南市安平區公所臨時人員甄選簡章

用人機關	臺南市安平區公所
職稱	臨時人員
需求人數	正取：1名；備取2名
甄試方式	口試
工作內容	協辦調解、市民卡業務、製作市政宣導圖卡設計事項、業務美編設計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
待遇/每月	按臺南市政府規定之臨時技術工薪資給付酬金（111年月薪為新臺幣貳萬伍仟貳佰伍拾元整）
資格條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資格，或具三年以上之工作經驗。 2、有電腦美工設計、文書處理及社群網頁(如 FB)維護能力，取得相關證照尤佳。 3、具有美編工作經歷尤佳
報名應繳文件	履歷表、身份證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預定進用期間	111年9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
上班地點	臺南市安平區
報名方式期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案採掛號郵寄報名，信封上請註明應徵職務：民政課臨時人員，並寫上白天聯絡電話，報名截止日至111年8月20日止（郵戳為憑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，經本所初審合格者，擇優約談面試，未獲通知面試或未錄取之應徵者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附回足額郵信封俾利郵寄。面試及錄取均以電話通知，未能參與面試及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。 2、收件地址：臺南市安平區育平路316號安平區公所民政課
其他	